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 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MPLICITY HOLDING LIMITED

倩碧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7)

###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 自的成員辭任、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以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辭任

倩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楊萬鈺先生（「楊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並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楊先生辭任乃因為他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其個人業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17.50(2)條，楊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且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通知本公司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楊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摯誠謝意。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榮騫（「王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王先生的履歷載列如下：

王先生，42歲，現任昌利（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股份代號：8098）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王先生持有香港大學公司與金融法學碩士學位。王先生於專案管理、公司金融、商業貿易及合規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二一年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四月擔任民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5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服務期限為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起計的一年。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王先生將僅任職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大會為止，且屆時將膺選連任。其後，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彼將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

王先生有權收取120,000港元之年度酬金，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經參考彼之資格、經驗、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集團之業績表現及當前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資料外，於本公佈日期，王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iv)並無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及(v)知悉概無有關其委任之任何事宜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王先生加入成為董事會成員。

###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繼楊先生辭任後，(i)盧卓飛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ii)張曉峯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iii)王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及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倩碧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蔡本立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蔡本立先生及梁煒泰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卓飛先生、張曉峯先生及王榮騫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simplicityholding.com](http://www.simplicityholding.com) 刊登。

\* 僅供識別